第 63 号：关于协调解决汲东干渠下游（霍邱段）水资源短缺与生态流量保障问题的建议

（市六届人大六次会议）

关于协调解决汲东干渠下游（霍邱段）水资源短缺与生态流量保障问题的建议

第 63 号（农业与农村类 2 号）

霍邱代表团：方国志代表

案由：汲东干渠作为流经金寨、叶集、裕安、霍邱四县区的重要跨区域水利工程，设计灌溉面积 107 万亩。然而，其下游霍邱县段常年面临流量锐减、几近断流的困境，严重影响了沿线花园、孟集、彭塔等 5 乡镇近 30 万群众的生产生活用水、农业灌溉安全以及区域水生态健康。此问题已成为制约当地乡村振兴与民生保障的突出短板，增加了群众负担，亟需从市级层面统筹协调，系统解决。

案据：当前问题的产生是历史欠账、自然条件、工程制约、管理协调与社会发展（水田面积增加、用水量增大）等多重因素叠加的结果，具体分析如下:

1.根本性制约：水源总量不足与渠道先天缺陷

水源严重短缺：汲东干渠渠首设计流量为 51.5 立方米/秒，实际流量不足 30 立方米/秒，进入霍邱县境内几乎为零。在干

旱期，上游来水量更小，水源不足是导致下游断流的根本原因。

渠道损耗巨大：干渠全长 117.25 公里，流经多地，战线长，渠损消耗大。霍邱县位于干渠最下游，特别是孟集片区 5 乡镇处于灌溉末梢，已断流多年，被迫依赖泵站提水灌溉。

2.关键性影响：上游工程改变局部水流态势

紫荆花康养小镇橡胶坝的建成与影响：为发展康养旅游，裕安区在汲东干渠紫荆花康养小镇段建设了橡胶坝等工程。该坝形成的景观水面虽然美化了局部环境，但在客观上改变了干渠自然流态，形成了局部蓄水区。在流域水资源总量有限且紧缺的背景下，上游建坝蓄水必然加剧下游，特别是霍邱段的水量减少风险。

工程审批与协调问题：类似涉河工程建设（如翻板闸、橡胶坝）的规划和实施方案，按规定需报市级以上水行政主管部门审批。有信息显示，相关工程在论证协调过程中存在跨区域统筹不足的情况，未兼顾到下游用水困难。

3.现实性困境：协调机制不畅与保障能力薄弱

跨区域协调机制不健全：虽然市县层面已建立一些水污染防治联防联控协议，但在水资源分配、生态流量保障等核心利益问题上，缺乏强有力的跨区域统一调度与补偿机制。

下游应急保障能力脆弱：面对上游来水减少，霍邱县下游地区抗旱应急能力较差。尽管地方已筹资进行渠道清淤和泵站维护，但无法从根本上解决水源短缺问题。

解决方案与建议：为解决上述问题，保障区域水安全与公

平，特提出以下建议，恳请市政府协调相关县区及市水利、生态环境等部门研究落实:

1.启动跨区域水资源影响综合评估与协调调度

建议由市水利局牵头，会同渭史杭灌区管理总局，立即对汲东干渠全流域，特别是紫荆花康养小镇橡胶坝等上游工程建成后的水资源分配影响进行科学评估。

基于评估结果，建立市级层面的汲东干渠水资源统一调度与生态流量保障协调机制，明确上游（裕安区、叶集区）与下游（霍邱县）在不同水文条件下的水量分配方案与最低生态下泄流量标准，并纳入日常调度规程。

2.加快推进既定补水工程建设，开辟增量水源

加快推进孟集、潘集、刘李电灌站扩容改造，同时结合渭河橡胶坝工程建设，全力推动“引渭补汲”抗旱应急水源工程落地实施，解决孟集片 5 乡镇农业灌溉和农村自来水水源不足矛盾。

3.强化工程监管与流域综合管理

严格执行水利工程管理与保护范围划定成果，加强对干渠沿线各类涉水项目的监管。对于新建或改建可能影响下游水量的工程，审批前必须进行充分的下游影响论证和跨区域协商。推动实施更严格的流域农业节水改造、面源污染治理和生态修复措施，提升整个流域的水资源利用效率与水环境承载力。

4.探索建立水权补偿机制

按照灌区水量分配机制，汲东干渠下段霍邱县孟集片 5 乡镇的用水份额没有得到落实。针对被上游地区挤占的用水配额，建

议市政府研究探索建立汲东干渠流域内水权补偿机制，给予下游地区相应补偿。

汲东干渠的水资源问题关乎流域内各县区人民的共同福祉与社会稳定。我们相信，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和统筹协调下，通过科学规划、区域协同、工程治理与制度创新，一定能够解决好这一难题，让汲东干渠真正成为滋养沿岸所有人民的“幸福渠”。